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万邦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对万邦达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65.69元，募集资金总额144,51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38,115.5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10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1003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根据《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于当期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本公司2010年2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等费用共计728.90万元，调整计入了当期损益，调增募集资金净额728.90万元，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8,844.46万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述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以14,496.83万元投资于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拟以14,369.18万元投资于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另用于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200025529030005571	1,394,824,600.00	-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长安街支行	0137014170012534		1,428.39	活期
广东发展银行翠微支行	137131516010011262		1,522,484.51	活期
广东发展银行翠微支行	137131610010000575		10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
广东发展银行翠微支行	137131610010000575		216,348,562.50	三个月定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114014170017200		457,610.47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700459193		53,457,750.00	六个月定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700459976		53,457,750.00	六个月定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700460046		53,457,750.00	六个月定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700459683		53,457,750.00	六个月定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700459499		53,457,750.00	六个月定期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260003751		44,454,608.61	三个月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世纪城支行	91300154800001137		2,796,213.8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世纪城支行	91300167010001324		50,357,500.00	三个月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世纪城支行	91300167010001332		50,357,500.00	三个月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世纪城支行	91300167010001349		52,726,669.95	三个月定期
交通银行吉林重庆路支行	222511519018010008282		6,390,788.15	活期
交通银行吉林重庆路支行	222511519608510001125 -00078198		2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
交通银行吉林重庆路支行	222511519608510001125 -00078199		37,000,000.00	六个月定期
交通银行吉林重庆路支行	222511519608500000195 -00121767		2,000,000.00	七天通知
交通银行吉林重庆路支行	222511519608500000195 -00121773		3,000,000.00	七天通知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470260565568		15,320,408.83	活期
合 计		1,394,824,600.00	870,022,525.30	

三、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8,444,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871,990.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3,961,664.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029,978.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托管项目	否	144,968,300.00	144,968,300.00	1,277,536.61	144,968,300.00	100.00%	2011.9.30	8,338,303.74	否	否
2、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是	143,691,800.00	169,793,000.00	49,179,646.08	156,972,410.85	92.45%	2014.3.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8,660,100.00	314,761,300.00	50,457,182.69	301,940,710.85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2、吉林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314,146.66	84,980,274.11	56.65%	2014.6.30		不适用	

3、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67,100,661.60	87,040,679.24	87.04%	2014.9.30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82,414,808.26	312,020,953.35			
合计	678,660,100.00	704,761,300.00	132,871,990.95	613,961,664.2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托管项目：由于上游生产企业运行不稳定造成来水浊度高、水质、水量波动较大，严重影响产品生产的稳定性、连续性造成销售收入下降。公司有针对性的研究上述问题，逐步加强了对上游企业来水的管理和加强技术改革，以上问题已得到有效改善。</p> <p>2、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基于当前行业发展的需要和企业发展的要求，并结合当前行业管理水平和装备水平技术，为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在保证实现适应公司发展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的前提下，拟精简和调整原有的实验设备投资，同时为满足多个功能分区的要求增加建筑工程投资。2012年8月27日本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的决议。报告期内，由于除盐水单元技术方案调整，综合实验楼实验设备订货时间较长，导致工期延迟，至2014年3月31日该项目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p> <p>3、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8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村民拆迁工作遇阻，项目没有如期投入使用，没有实现营业收入，故未实现预计收益，预计2014年6月30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2010年4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4,00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2、2010年6月13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3、2011年11月2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增资已完成，已于2012年1月13日转入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8,498.03万元。</p> <p>4、2012年4月18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投资江苏盐城“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项目”，截至2012年5月24日出资已完成，已于2012年7月2日全额转入了江苏盐城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8,704.07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12年8月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拟精简和调整原有的实验设备投资，同时，为满足多个功能分区的要求增加建筑工程投资，其中：设备投资减少3,971.68万元，建筑工程投资增加5,479.20万，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增加1,102.60万元，本次调整后的投入概算比原计划增加2,610.12万元，增加部分使用超募资金补足。本项目原计划投资14,369.18万元调整后投资总额为16,979.30万元。2012年8月27日，本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的决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0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累计投入 4,006.35 万元用于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 区）污水处理工程托管项目。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006.35 万元，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4 月 2 日出具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10773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	169,793,000.00	49,179,646.08	156,972,410.85	92.45%	2014.3.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9,793,000.00	49,179,646.08	156,972,410.85	92.45%	2014.3.31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变更原因：基于当前行业发展的需要和企业发展的要求，并结合当前行业管理水平和装备水平技术，为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在保证实现适应公司发展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的前提下，精简和调整了原有的实验设备投资，同时为满足多个功能分区的要求增加建筑工程投资。</p> <p>2、决策程序：2012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变更。2012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p> <p>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内容详见 2012 年 8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2012-041 号公告。</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由于对技术中心进行了功能区的重新划分，并增加了建筑工程投资，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五、公司超募资金的使用

1、2010年4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2010年6月13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2011年11月2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增资已完成，已与2012年1月13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8498.03万元；

4、2012年4月18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通过决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投资江苏盐城“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项目”，截至2012年5月24日出资已完成，已于2012年7月2日全额转入了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8704.07万元。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4年4月2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4]003189号），认为：“万邦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万邦达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华泰联合证券对2013年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合同、资金使用审批单、工程项目验收单、银行支付凭单、会计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

就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与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

经核查，万邦达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万邦达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伟肖维平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4月23日